

每一个生命都值得尊重 每一个牺牲都值得纪念

齐小林 ○ 著



华北根据地农民如何走向战场

军事史话

中国革命军史话

当兵

TO BE
A SOLDIER

华北根据地农民如何走向战场

令人感慨的是，偌大的陵园中仅有少数有名有姓的烈士供后人瞻仰。多数烈士仅留下空冢，无名无姓。初春的石家庄乍暖还寒，灰濛濛的阳光洒落在四周。无数鲜活的年轻生命就这样无声无息地隐藏在历史的深处，留下一丘空冢、几株枯草。除此之外，他们还留下什么？

是的，这些普通的士兵肯定留在母亲细碎的梦中、妻子的思念中、孩子的期盼中。遗憾的是，他们没有留在历史学者的笔下。这些无名小卒在历史剧变中的际遇，深深地吸引着我。记录下他们为什么走向战场、怎样走向战场，记录下他们的生前身后事，记录下他们的欢欣、悲伤与哀愁，不正是历史学者的责任吗？

上架建议：时事政治\军事

ISBN 978-7-220-09457-6



9 787220 094576 >

定价：46.00元



齐小林 ○ 著 **TO BE A SOLDIER**
华北根据地农民如何走向战场

当兵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当兵：华北根据地农民如何走向战场/齐小林著.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15.6
ISBN 978-7-220-09457-6

I. ①当… II. ①齐… III. ①农村革命根据地—农民—服役—行为分析—华北地区—1937~1949
IV. ①K269.07 ②E29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76140 号

DANGBING HUABEI GENJUDI NONGMIN RUHE ZOUXIANG ZHANCHANG

当兵：华北根据地农民如何走向战场

齐小林 著

策划组稿	刘周远 王定宇
责任编辑	王定宇 何秀兰
封面设计	蒋宏工作室
内文设计	戴雨虹
责任校对	袁晓红
责任印制	祝 健
出版发行	四川人民出版社（成都槐树街2号）
网 址	http://www.scpph.com
E-mail	scrmcbs@sina.com
新浪微博	@四川人民出版社官博
发行部业务电话	(028) 86259457 86259453
防盗版举报电话	(028) 86259457
照 排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四川机投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70mm×240mm
印 张	28.75
字 数	456千字
版 次	2015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6月第1次
书 号	ISBN 978-7-220-09457-6
定 价	46.00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话：(028) 86259453

目 录

第一章 绪 言	(001)
第二章 农民参军：动机、顾虑与意愿	(012)
第一节 农民参军的动机	(012)
第二节 农民参军的顾虑	(030)
第三节 中共政治经济改革与农民参军意愿	(047)
第三章 革命与乡村规则：村庄内的参军动员	(063)
第一节 村干部参军动员中的职责与顾虑	(063)
第二节 党组织内参军动员准备	(082)
第三节 村庄内的参军动员	(100)
第四节 参军动员的偏差	(138)
第四章 规避与冲突	(189)
第一节 农民的规避	(189)
第二节 冲 突	(213)
第五章 新战士：审查、整训与输送	(220)
第一节 组织与审查	(220)
第二节 整训：巩固新战士的努力	(243)
第三节 新战士的输送	(257)
第四节 土地改革与农民参军：数据分析的角度	(267)



第六章 士兵：逃亡与归队	(276)
第一节 中共士兵逃亡数量分析	(276)
第二节 中共士兵逃亡的原因	(297)
第三节 动员逃亡战士归队	(322)
第七章 士兵家属的优待	(353)
第一节 士兵家属：内涵与外延	(353)
第二节 优抗粮：物质优待	(360)
第三节 代耕：劳力优待	(380)
结 语	(445)
参考文献	(450)
后 记	(457)

第一章 绪言

一、选题缘起及其意义

选题是不断阅读材料、积累和思考的过程。2007年底，我准备将“华北根据地的社会保障”作为博士论文的题目，并进行了一年多的理论和资料准备。随着时间的推移，我的困惑越来越多：首先，社会保障是外来概念，用它来分析中国历史总有削足适履的感觉，尽管相当多的学者研究中国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地域的社会保障，但我觉得都不太尽如人意。其次，华北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窘迫，当人们听到我的选题之后，总惊讶地问我：“那时连饭都吃不饱，能有社会保障？”对此我无言以对。我曾试图用社会救济代替社会保障，但两者的内涵与外延有相当大的区别，社会救济较之社会保障的范围要小得多，而且有关根据地社会救济的研究成果已经不少，如果强力为之，则难免会陷入“炒冷饭”的境地。

在准备“华北根据地的社会保障”这一课题时，我发现了一些新的资料。军人家属优待是社会保障的重要内容之一，相当多的资料显示，很多中共士兵却因家属优待问题而逃亡。中共士兵英勇、无畏、坚定的形象早已深入人心，为什么他们会因家庭问题逃亡？我感到诧异、困惑，甚至有些不安。当我把自己的困惑告诉业师李金铮教授时，他敏锐地意识到中共士兵是一个极具价值的课题：首先，中共革命成功必须解决兵源问题，但史学界对此问题的研究还很薄弱；其次，应将中共士兵问题置于华北乡村社会的大背景下去考察，将士兵还原为有血有肉的人，而不是简单的政治符号，只有这样思考，士兵逃亡现象才有可能得到合理的解释。接下来的问题是如何切入，是否有足够的材料作为支撑。

其时，我读到了法国历史学家雅克·梅耶的《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士兵的日



常生活：1914—1918》，受其启发，我想是否可以把中共士兵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研究呢？但我很快打消了这个念头：首先，把中共士兵作为一个群体进行研究，问题太过庞大和复杂，仅凭一篇博士论文难以完成这样的任务；其次，中共士兵识字率较低，难以留下只言片语，很多档案资料藏于解放军档案馆，外人难以企及。没有原始资料做支持，尽管选题尚新，其价值难免大打折扣。

伴着些许的怅然和遗憾，2009年2月我到河北省档案馆查阅档案，希望有所发现。河北省档案馆藏有大量的参军动员、士兵家属优待的档案，反映了农民为什么参军、怎样参军、参军之后能否巩固、怎样巩固等问题，诸多问题在逻辑上成为相对完整的体系。我将上述情况向业师作了汇报，李金铮教授认为应从革命与乡村社会互动的角度把握农民参军及其相关问题，“中共士兵、革命政权与华北乡村”是一个有价值的题目。

值得一提的是，在华北烈士陵园的所见所闻，坚定了我把“中共士兵、革命政权与华北乡村”作为研究课题的决心。在河北省档案馆查阅资料时正逢清明，我前往华北烈士陵园扫墓。令人感慨的是，偌大的陵园中仅有少数有名有姓的烈士供后人瞻仰；多数烈士仅留下空冢，无名无姓。初春的石家庄乍暖还寒，灰蒙蒙的阳光洒落在四周。无数鲜活的年轻生命就这样无声无息地隐藏在历史的深处，留下一丘空冢、几株枯草。除此之外，他们还留下什么？猛然间，我想起刘伯承元帅晚年的谈话：

晚年刘伯承对当年自己经历的那些金戈铁马、气势恢弘的战争并不愿过多提及。孩子们小时候一直好奇地问他淮海战役怎么打得那么漂亮，他就说了这么一段话：“你们知不知道每次问我的这些问题，我想到的是什么啊？千百万的年轻寡妇找我要丈夫，多少白发苍苍的老太太找我要孩子，我心里很不安。”^①

是的，这些普通的士兵肯定留在母亲细碎的梦中、妻子的思念中、孩子的期盼中，遗憾的是，他们没有留在历史学者的笔下。这些无名小卒在历史剧变中的际遇，深深地吸引着我。记录下他们为什么走向战场、怎样走向战场，记录下他们的生前身后事，记录下他们的欢欣、悲伤与哀愁，不正是历史学者的责任吗？

^① 李菁：《“军神”刘伯承片段》，《三联生活周刊》2009年第9期。

二、学术史回顾

目前有关中共士兵的研究成果，主要体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对农民参军的研究

周锡瑞《从农村调查看陕北早期革命史》（南开大学历史系中国近现代教研室编《中外学者论抗日根据地》，档案出版社1993年版）一文认为，很多人参加革命并不是阶级斗争的表现，更谈不上民族主义，这与民众动员和政治动员也不沾边，仅是为了追求个人权利，不再受人欺负，可以活得扬眉吐气。这篇文章主要利用档案和调查资料写成，其研究方法和结论值得我们借鉴。魏宏运《抗战第一年的华北农民》（《抗日战争研究》1993年第1期）认为是中共把新思想注入农民心中，促使农民积极参加抗日战争。刘昶《在江南干革命：共产党与江南农村，1927—1945》（《中国乡村研究》第一辑，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强调了江南社会经济环境对中共征兵、扩军的限制，认为华北与江南社会经济环境的不同导致了中共扩军的不同成绩，其开阔的视野值得借鉴。王友明《解放区土地改革研究：以山东莒南县为个案（1941—1948年）》（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6年版）认为，土改对参军支前的作用是值得肯定的，但并不是农民分到了土地，就积极主动地参军支前，而是通过党的各级组织以及在减租减息和土改过程中建立并逐步得到强化的各种组织细密的动员实现的。黄琨《革命、革命运行与个体生存体验》（《二十一世纪》网络版2006年2月）认为，个人乃至革命领导者的生存性感受在革命推进中的作用极其重要。李里峰《土改与参军：理性选择视角的历史考察》（《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11期）一文认为，参军是农民在中共各种政策诱导下的理性选择。

（二）对中共士兵优抚的研究

在这方面研究中，隋东升的《中国优抚制度的建立与发展》（《军事历史》1995年第3期），赵翠生、潘红的《军人社会保障制度探微》（《武警学院学报》2001年第12期），简单论述了抗日战争时期的优抚制度和军人社会保障制度。罗平飞的《建国前中国共产党军人抚恤优待及退役安置政策研究》（《中国共产党党史研究》2005年第6期），对1927年人民军队建立至



1949年新中国成立前的中国共产党军人抚恤优待及退役安置政策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探讨和总结了新中国成立前党的这一政策在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文章主要论述了抗日战争时期抚恤优待及退役安置政策的特点。陆玉、徐云鹏的《论抗日根据地的军事社会保障》（《抗日战争研究》1997年第2期），论及抗日根据地边区政府和人民群众对抗日军人及其家属实施的各种优抚措施和制度。还有一些论文探讨陕甘宁边区及华北抗日根据地社会保障工作。如张丹的《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的社会保障》（《江西社会科学》2000年第11期），赵朝峰、李黎明的《山东抗日根据地的社会保障工作综述》（《石油大学学报》2005年第2期），都把优抚作为社会保障工作的特殊目标作了重点论述。李翔的《陕甘宁及华北抗日根据地代耕问题初探》（《抗日战争研究》2005年第2期），则探讨了陕甘宁边区及华北抗日根据地代耕的原因、措施，揭示了代耕的突出作用。代耕属于劳务优抚，这是对优抚细节问题的探讨。

（三）对士兵婚姻的研究

对于这一问题的研究，代表性的成果为王向贤的《“抗属”的贞节》（《思想战线》2004年第1期），该文从性别史的角度讨论了贞节观念在中共统治区域的演变，虽然抗属的贞节问题仅是士兵婚姻的一个侧面，但其分析问题的视角和方法值得借鉴。

（四）根据地的兵役制度

孙丽英《晋察冀志愿义务兵役制度述论》一文对晋察冀1942年至1945年实行的志愿义务兵役制进行了考察，认为义务兵役制解决了当时兵源日益紧张的问题，并为中共军队的正规化建设提供了有益的经验教训。

需要指出的是，国民政府的兵役制度、抚恤制度的相关研究给我们提供了一个更广阔的平台，去讨论“革命政权、中共士兵与华北乡村”这一论题。林振鏞《兵役制度概论》（正中书局1940年版）是时人对国民政府兵役制度的研究成果（目前尚未见到原书）。黄安余《简述抗战时期国民政府的兵役制度》（《民国档案》1998年第3期）对抗战时期国民政府的兵役制度作了简单的梳理，认为征兵制的实施对国民政府坚持抗战意义重大。张燕萍《抗战时期国民政府兵员动员述评》（《抗日战争研究》2008年第4期）在肯定国民政府义务兵役制的同时，指出由于国民政府基层政权的黑暗，使得义

务兵役制在实施时造成了巨大的偏差。皮明勇《中国近代退伍军人安置问题初探》（《社会学研究》1997年第3期）对近代中国退伍军人的安置问题作了初步的梳理。李翔《抗日战争时期陆军抚恤机构初探》（《抗日战争研究》2008年第1期）肯定了国民政府抚恤政策的实施对战争的积极作用，但认为到抗战后期国民政府的抚恤制度已经问题丛生。沈阳《国民政府抗战时期军事优抚评析——以四川地区为中心的考察》（《抗日战争研究》2008年第2期）同样肯定了国民政府抚恤制度对抗战的积极作用，但认为受当时社会条件的限制，国民政府的优抚在根本上没有脱离旧有模式的窠臼。

综上所述，在以往有关中国革命史的研究中，中共士兵似乎是一个被遗忘的群体，以其为主题的系统研究尚未出现。从内容看，有关中共士兵的研究成果集中在参军与优待抚恤两个方面，对于士兵婚姻状况、士兵逃亡与归队的研究成果几乎没有。从研究视角来看，新的有借鉴意义的成果集中在对农民参军的探讨上，国内外学者对此问题的研究努力摆脱传统的革命阐释，力图把农民为什么参军（参加革命与参军是有区别的，参加革命并不等同于参军，大多数学者在研究中把参军与参加革命混同，为了叙述方便在此暂不作区分）置于广阔的社会经济背景中进行分析，着重考察农民个人的选择对革命策略和进程的影响。由此可见，国内外学者研究革命史的视角逐渐下移，通过探讨个人选择来解释历史的巨变，这些研究的视角、方法均给我们有益的借鉴。从资料的运用方面看，这些新的研究不再满足已出版的资料汇编，很多新的成果努力发掘尚未出版的档案资料，有些学者甚至到农村作实地访问调查以获取第一手资料，这些均给后来者有益的启示。

目前关于中共士兵研究成果的缺陷，首先表现为内容不全面：以农民参军为例，多数学者满足于农民动机的探讨，农民的参军动机仅意味着具备了参军的可能性，农民参军由可能变为现实的过程则无人考察，后者当比前者更为重要；中共士兵的逃亡是农民参军的另一侧面，对此几乎无人研究，参军运动的研究中缺乏对逃亡的研究是不完整的。其次，尽管有学者试图用新视角、理论解释农民参军及相关问题，但实证性不足。某些概念的提出需要以扎实的实证研究为基础，拘泥于某一理论，则会裁减丰富多彩的历史事实。例如，李里峰用“理性人”的概念分析参军运动，从逻辑上并无差错，但是，决定一个农民参加军队的原因很多，仅用理理解释有失偏颇，忽略了历史事实的复杂性，比如，尽管中共反对“门头兵”，但在很多村庄内部依



然以每户兄弟多少的顺序来决定出兵的前后，这是农民留后的观念以及平衡、公平的机制在起作用，而不是仅仅是所谓理性的观念在起作用。王向贤《“抗属”的贞节》一文从贞节观念及其革命的改造、抗属利益互动的角度探讨了抗属的婚姻问题，其选题、角度、论述均非常精彩，可惜的是，未阐释“抗属”这一基本概念，抗属既包括抗日军人的妻子，也包括抗日军人的父母、兄弟姊妹，“抗属贞节”显然将抗属简单等同于抗日军人的妻子，这种说法不够严谨。再次，视角的转变没有摆脱“政策—效果”的研究框架，中共与农民之间呈现出单向的动员与被动员、控制与被控制的关系，忽略了农民复杂的心态与行为对中共政策推动与制约的双重作用。总而言之，已有的成果为“中共士兵、革命政权、华北乡村”的研究打下了基础，但是其内容局限于几个片断，方法略显单一，就研究的内容、深度和方法而言，“中共士兵、革命政权、华北乡村”的研究尚有很大的空间。

三、研究思路

任何研究都必须建立在前人的成果之上，只有清晰地认识前人研究方法的优缺点，才能有所继承和突破。1979年以来，中共党史研究逐渐向“学术化”转变^①，就其方法而言，两个方面的突破值得重视：其一，某些学者以坚实的史料为基础，对某些重要事件、重要决策、重要人物重新认识，澄清了许多似是而非的观念。其二，某些学者试图将中共革命史与社会史联系起来进行考察，“既然中国共产党的实践活动是在中国近现代社会发展过程中进行的，那么，考察这个党的历史，就不能不研究其所依赖的社会”^②。近

① 杨奎松：《50年来的中共党史研究》，《近代史研究》1999年第5期。

② 张静如：《以社会史为基础深化党史研究》，《历史研究》1991年第1期。在这方面有借鉴意义的著作和论文主要包括：何高潮《地主、农民、共产党：社会博弈论的分析》，牛津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弗里德曼《中国乡村：社会主义国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陈德军《乡村社会中的革命——以赣东北根据地为中心》，上海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黄琨《从暴动到乡村割据：1927—1929中国共产党革命根据地是怎样建立起来的》，上海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版；刘昶《在江南干革命：共产党与江南农村，1927—1945》，《中国乡村研究》第1辑，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郭于华、孙立平《诉苦：一种农民国家观念形成的中介机制》，杨念群主编《新史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张佩国《山东“老区”土地改革与农民日常生活》，《二十一世纪》2003年4月号；李金铮：《土地改革中的农民心态：以1937—1949年华北乡村为中心》，《近代史研究》2006年第3期；韩晓莉《战争话语下的草根文化——论抗战时期山西革命根据地的民间小戏》，《近代史研究》2006年第6期；李金铮《革命策略与传统制约：中共民间借贷政策新解》，《历史研究》2006年第3期；黄道炫《洗脸——1946年至1948年农村土改中的干部整改》，《历史研究》2007年第4期。

来，有学者指出，应以“国家权力与基层社会互动的视角”重新认识中共革命史。^① 尽管两者关注的焦点不同，前者关注重要人物、重要事件、重要决策，后者更关注底层社会，但双方的史学理念并无二致：双方都注重史料充分的挖掘与应用；双方都主张对历史持同情之理解，“把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放到它们当时所在的那个特定的历史环境当中去”，还原历史并作出合理的解释。^② 中共革命史研究方法的突破，给本研究非常有益的指导。

需要指出的是，以上的研究方法仅是中共革命史研究的新趋向，尚未成为主流，正如有学者所指出，多数研究依然：

多关注“精英”而漠视“大众”，只见“肋骨”而不见“血肉”，突显“党性”而淡化“人性”，充满“教条”而缺少“鲜活”。^③

在中共革命与农民的关系中，基本上就是中共政权的政策演变、农民接受并获得了利益以及革命斗争、革命建设积极性提高的三部曲。共产党与民众、共产党与基层社会，就是单向的“挥手”和“跟随”、“控制”和“被控制”的关系，共产党正确的领导方针与农民革命认同之间是一种必然的逻辑关系，民众的一切行为都是理所应当的。^④

综合此前中共革命史研究的优缺点，本研究希望在以下两个方面有所突破。首先，充分占有原始的档案资料。为了撰写博士论文，我在河北省档案馆、赞皇县档案馆、平山县档案馆、唐县档案馆查阅了大量档案资料，耗时七个月，在阅读整理原始档案史料的过程中，我发现了许多此前研究者未曾注意的历史现象。需要指出的是，查阅资料对于历史学者而言永远是件充满遗憾的工作，事实上，华北各省、市、县级档案馆藏有大量关于本论题的资料，但由于时间和精力限制，我难以作更多的调查与整理，只能留待以后弥补这一缺憾。其次，充分而翔实地占有原始档案仅是历史研究的第一步，只有在方法上有所创新，才能有所突破。第一，将农民置于历史舞台的中央，从农民的视角出发，考察其面对中共革命的心态与行为，以及导致这种心态与行为的深层次原因，展现中共革命真实的面相，探讨革命时代普通农

^{①④} 李金铮：《向“新革命史”转型：中共革命史研究方法的反思与突破》，《中共党史研究》2010年第1期。

^② 杨奎松：《开卷有益：中国现代史读书札记》，江西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9页。

^③ 王奇生：《革命与反革命：社会文化视野下的民国政治》前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年版，第5页。



民生存生活的理念。第二，重视过程的重现，采用“事件—过程”的分析法，将士兵及其家庭、乡村社会、民众心理、革命策略之间的互动作为研究的主线，在事件的具体发展过程中把握各种力量的复杂关系，使有思想、有自身利益、有自己行为模式的个人回到历史现场。第三，对于小人物命运的关注，对于事件过程的重现，绝非仅仅为了研究视角的转变，而是为了更深刻地揭示国家权力与乡村社会的关系。如克里福德·格尔兹所言，“细小的行为之处具有一片文化的土壤”^①，普通农民日常行为体现出的乡村社会的基本特征，无疑最原始、最丰富、最坚韧、最持久，从普通民众面对中共政策措施复杂的行为中，从中共政策措施的演变中，我们可以透视中共革命与乡村社会（国家权力与乡村社会）之间关系的本质特征。

四、概念界定

（一）中共士兵

中国古代没有士兵的称谓，据甲骨文和金文记载，商、西周、春秋等时期的军队中已有甲士和卒，以后历朝军队沿用士和卒的名称，并常将士和卒连用，称士卒。清末实行军衔制度，士兵位于军衔制的最底层，成为与军官相对应的概念。1993年郑文瀚主编的《军事大辞典》称：

20世纪初清政府参防西欧式军衔制，取代中国传统的武职阶品制度，设6等16级军官：上等官称都统，中等官称参领，初等官称军校，每等又分正、副、协3级；额外军官1级；军士分上士、中士、下士3级，兵分正兵、一等兵、二等兵3级。^②

由此可见，在清末军衔制度中，军官与士兵的身份以军衔体现出来，拥有“都统、参领、军校、额外军官”等军衔者为军官，拥有“军士、兵”军衔者不能称作军官。民国初期，军士分为上士、中士、下士，兵分上等兵、一等兵、二等兵，孙中山于1912年颁布命令，正式废除士卒名称，统称军士和兵为士兵或兵士。^③

^① [美] 克利福德·格尔兹：《深描——迈向文化解释学理论》，苏果勋、刘小枫主编《二十世纪西方社会理论文选：社会理论的政治分化》，上海三联书店2005年版，第445页。

^② 郑文瀚主编：《军事大辞典》，上海辞书出版社1993年版，第147页。

^③ 《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9年版，第932页。

1949年以前，中共军队未实行军衔制^①，因此不能以军衔确定中共士兵的范围，但在此期间中共军队内部习惯上将班长以下军人称为战士，也称士兵或兵士；排级以上的各级指挥、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为军队干部，有时也称军官。^②

本文目的在于探讨农民为什么参军、怎样参军、参军后能否巩固及其家属优待等问题，进而揭示革命与乡村社会之间复杂的关系，在不影响研究宗旨的情况下，本文所指称的中共士兵将某些班长以上的军官亦囊括在内。

（二）华北乡村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华北是中共重要战略区域，经略华北对于中共革命胜利的重要作用是不言而喻的。这是本文以华北作为主要研究地域的主要原因。

作为一个历史地理概念，华北“是19世纪末期在外国势力逐渐深入我国和国人注意维护主权的语境下形成的，通过媒体、社团、知识界和民众等多个路径的传播，使之被赋予政治、经济、文化、水利、地理等多重内涵，并借助地方行政管理机构的设置，成为人所皆知并广泛使用的具有空间概念的词汇”^③。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中共根据自身军政需要对华北空间范围亦有所界定。1937年9月，中共北方局与周恩来部署华北游击战时，将华北划分为九个战略区：绥西、绥察边、晋西北、晋南、冀察晋（以阜平、五台为中心）、直南、直中、冀东（包括平津在内）、山东^④；最终在华北演变为晋绥、晋察冀、晋冀鲁豫、山东四大抗日根据地^⑤。各根据地虽同属华北抗日根据地，但由于处于被分割包围的状态，彼此间的联系并不紧密，仅互为战略支撑。抗日战争结束后，晋绥分局划归西北局，山东分局划归华东局，华北保留晋冀鲁豫和晋察冀中央局，加强了西北、华东两个战略方向的力量。1948年5月，中共合并晋冀鲁豫及晋察冀两个解放区为华北解放区，合并两个中

① 李达新主编：《中国军事制度史》（武官制度卷），大象出版社1997年版，第320—322页。

② 郑文瀚主编：《军事大辞典》，上海辞书出版社1993年版，第142、143页。

③ 张利民：《“华北”考》，《史学月刊》2006年第6期。

④ 《综述》，《中共中央北方局》（抗日战争时期卷上），中共党史出版社1999年版，第5页。

⑤ 魏宏运、左志远主编：《华北抗日根据地史》，档案出版社1990年版，第335—352页。



央局为华北中央局，合并两个军区为华北军区，整合华北地区的人力物力支持其他战略区。^① 1948年8月，中共成立华北人民政府，辖冀东、冀中、冀南、冀鲁豫、太行、太岳、太原七个行政区；1949年8月，调整区划后的华北人民政府辖河北省、山西省、察哈尔省、绥远省、平原省及北平、天津两市。^② 这是以华北冠名的具有行政区划的党政军一体化的民主政权。^③

由此可见，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华北在中共整体战略中地位重要，中共对华北空间范围的界定与其政治、军事、经济需求密切相关。抗日战争时期华北四大根据地有力支撑了敌后抗战；抗日战争结束后，中共迅速将晋绥划归西北局，将山东划归华东局，为即将到来的解放战争在行政区划上作准备；解放战争中，中共合并晋察冀与晋冀鲁豫，以华北冠名，支援其他战略区。

任何历史事件都发生在一定的空间范围，界定研究地域是历史研究的前提。中共对华北区域的界定多出于军政目的，与此不同，本文对华北空间范围的界定主要考虑以下两个原因：

第一，区域内在的整体性与区别于其他地区的独特性。作为有别于其他区域的概念，华北“不仅由于地理上的完整性与自然—生态条件的一致性，而且也由于长期历史发展所导致的该地区内部经济联系的紧密与经济水平接近，使该地区被视为一个与其毗邻地区有显著差异的特定地区”^④。已有的研究表明，由于近代经济的发展，至1920年代，“华北经济区范围拓展到以天津、青岛为中心城市的山东、河北、山西、察哈尔、热河5省，以及河南省和江苏省黄河流域的部分”^⑤。这一区域大体上相当于晋绥、晋察冀、晋冀鲁豫、山东四大抗日根据地。

第二，中共政策在区域内的一致性。抗日战争后，中共对华北的行政区划屡次调整，但多出于军政目的，并不意味着其政策措施在不同区域之间有较大的差异。区划上的变更不影响我们对于研究主题的探讨。

① 《中央军委关于改变华北和中原解放区的组织及其辖境和有关人员的通知》（1948年5月9日），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在西柏坡》，海天出版社1998年版，第438—439页。

② 《华北人民政府关于重新调整行政区划的决定》（1949年8月9日），中央档案馆、河北省社会科学院、中共河北省委党史研究室编《晋察冀解放区历史文献选编（1945—1949）》，档案出版社1998年版，第598—602页。

③ 张利民：《“华北”考》，《史学月刊》2006年第6期。

④ 李伯重：《简论“江南地区”的界定》，《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1年第1期。

⑤ 樊如森：《近代华北经济地理的演变》，《史学月刊》2010年第9期。

综上所述，本文对华北地区的界定以晋绥、晋察冀、晋冀鲁豫、山东抗日根据地涵盖的范围为限，即“陇海路以北，黄海、渤海以西，黄河、包头、百灵庙以东，察哈尔之多伦、热河之赤峰、辽宁之锦州以南。其中包括山西、山东、河北三省之全部，绥远、热河、察哈尔、辽宁、江苏、河南的一部”^①。

（三）扩军、扩兵与参军

1937—1949年间，华北地区存在过三个不同的政权及其军队：国民政府及其军队，日伪政权及其军队，中共政权及其军队。不同的政权及其军队均极力招募民众参军扩张军事实力。本文所指称的扩军、扩兵指中共党政组织动员农民参加中共军队，参军指农民参加中共军队。

^① 魏宏运、左志远主编：《华北抗日根据地史》，档案出版社1990年版，第335—352页。